

108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社會行政
科 目：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1990 年代迄今，我國政府在結合民間資源與精簡政府機關員額的兩大施政主軸引領下，社會服務契約委外或稱做「購買式服務契約」(Purchase of Services Contracting)，成為社會福利民營化的主要政策工具之一。請從「新公共管理主義」(New Managerialism)觀點論述之，並指出該觀點的限制所在。(25 分)
- 二、民國 106 修正公布的《住宅法》，其中第三章為「社會住宅」，強調社會住宅為我國住宅政策的重要實施方式之一，並規範社會住宅的興建方式與分配等。請論述何謂社會住宅？政府現階段為何要積極啟動社會住宅政策？以及在本法中，興建社會住宅所彰顯的重要內涵為何？(25 分)
- 三、我國《家庭暴力防治法》立法的目的著重對家庭暴力之防治、家庭暴力受害人之保護等。請論述該法規定設置的「家庭暴力防治中心」的業務功能，以及家暴事件發生後通報處理過程的特色與問題。(25 分)
- 四、民國 107 年 1 月修正公布的《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立法的目的在於防制兒童及少年遭受任何形式之性剝削，以保護其身心的健全發展。請就該法第二章的「救援與保護」條文，論述其內涵與特色。(25 分)